

# 花園街災民批「人力」抽水

## 責訛稱業主集體告政府 玩騎劫「擺人上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林裕華、文森)「甚麼也燒毀了!甚麼也沒有了!」部分旺角花園街192號至194號,及196號至198號2幢大廈居民昨日重回家園執拾細軟,但低層單位內傢具已付諸一炬,有居民空手來空手去,面對家不成家,居民既為失去完整家園而悲嘆,亦為另覓新居而深感徬徨。反對派政黨人民力量「趁火騎劫」,在業主的記者會上,向記者訛稱業主將集體控告港府。有業主代表直斥人民力量「強迫他們向政府宣戰」,毫不尊重業主意願,也沒有協助業主解決問題,一切的「協助」只是人民力量增加政治「油水」。



花園街大廈業主昨向郭黃穎琦(右)遞交請願信,希望當局替業主還原受損單位。香港文匯報記者 林裕華攝

月的修葺,梯間牆壁已重新髹上白漆,電力裝置亦已修復,但仍留下大火「烙印」,各單位大門均現焦黑的燒焦痕跡,低層單位更是一片焦土,單位內漆黑昏暗,充斥灰燼。另外,2幢大廈「劏房」嚴重,有單位「一劏為三」,甚至有天台屋,不少單位均被屋宇署貼上違例改建的告示。

### 「甚麼也沒有了」徬徨覓新居

大火發生逾1個月,居民終可「回家」收拾僅餘物品,但已家不成家,部分人更失望而回,住在196號至198號大廈2樓「重

災區」的1名女士表示,大火把家內一切付諸一炬,悲嘆:「甚麼也燒毀了!甚麼也沒有了!」不少居民則為另覓新居感徬徨。居民甄先生表示,雖然可暫住石籬中轉屋,但1個多月後可能要遷出,仍未找到新居所,家人也尚未走出災後心理陰影,「內憂外患」令他甚感徬徨。

鑑於花園街災民的住屋需要,政府已恩恤安排部分居民「上樓」,如69歲的袁伯,他於火警當日吸入過量濃煙,一度在深切治療部留醫,劫後餘生的他現已獲安排入住深水埗富昌邨公屋,深表感恩。

### 樓宇防火不足 影響索償金額

### 律師意見



2樓單位已燒成焦土。香港文匯報記者林裕華攝

受4級火影響的旺角花園街業主認為,大火源自食環署對排檔管理失誤,要求當局賠償損失。有律師認為,今次火警或多或少與港府管理排檔不善有關,如居民不滿當局欠賠償,有權透過民事程序索償,但能否成功取決於警方及消防的調查報告及死因研訊結果,確定責任誰屬。同時亦要取決於受影響大廈本身的防火措施,若消防措施不足或會影響賠償金額。

大律師陸偉雄指出,民事索償一般有數年時限,業主收樓與否不等於放棄索償權利,建議業主可先行收樓,並在修葺樓宇前記錄單位內部情況,以及聘用專業人士見證。他指出,除非是縱火,否則業主也有理據作出民事索償。

不過,業主能否勝訴,要視乎起火原因是否直接與港府監管不力有關,以及受影響樓宇本身有否採取足夠的防火措施。他說:「縱然政府需要為火警負責任,但如樓宇本身防火設備不足,或出現走火通道阻塞等情況,本身亦要為火警負一部分責任,賠償金額會較低。」

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曉輝

### 屈28業主準備集資告港府

有部分業主眼見家園一片頹垣敗瓦,所有傢具焦黑,盼港府協助裝修單位內部。人民力量中業主求協助的心態,加上事件已引起公眾關注,若能提供「協助」定能爭取曝光率「做騷」,故人民力量昨日聯同10多名受影響業主示威及召開記者會,批評受大火殃及的單位嚴重損毀,無法居住,要求當局協助業主裝修。

其間,有人民力量的代表突然訛稱,已獲2幢大廈合共28名業主同意,業主準備人集資控告港府,追索賠償,此話一出令在場業主深感愕然和失措,因為業主們根本並無此意願。

記者會後部分業主再次聚集開會,不滿人民力量「騎劫」記者會,扭曲業主意願,認為有澄清的必要。業主代表陳先生表示,「我們要澄清絕對沒有控告政府的意圖,我們的訴求只是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以及希望當局可以幫我們裝修單位,即使無正面回應,我們都不會訴諸法律」。陳先生氣沖沖地投訴,被人民力量「擺上枱」,「告政府是小事,人民力量這說法好無聊,變相迫我們向政府宣戰」。

### 解封兩廈留「烙印」大門燒焦

飽受大火摧殘的192號至194號及196號至198號2幢大廈昨日終於解封,經過近1個

# 分租共用電箱 疑超負荷起火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林裕華)旺角花園街4級大火發生至今已逾1個月,損毀最嚴重的192號及196號至198號2幢大廈昨終於解封。調查進展也有眉目,初步調查結果顯示,縱火可能性甚低,估計最大可能性是排檔分租嚴重,數檔共用電箱情況普遍,疑電力超負荷,以致漏電釀成大火。民政事務處表示,當局已回應居民訴求復修大廈公用地方,至於內部修葺,業主可向房協申請財政支援。

花園街4級大火調查1個多月,大部分化驗結果已完成。有政府消息人士透露,直至現時仍未找到助燃物,

故警方已排除追債、勒索等起火可能性,縱火機會很低,相信最大可能是漏電意外。消息表示,起火排檔附近因前年發生火警而更換新電箱,但部分仍沿用舊式電箱,且警方發現部分排檔有分租情況,可能從1檔變成3檔,卻共用同一電箱,估計是電力超負荷或漏電引發火警。機電署表示,會從電箱安裝不妥、電力負荷過重,或是電線遭老鼠咬斷等幾個方向調查,預計報告下星期交予警方,再與大學專家作進一步分析。另外,花園街192號至194號及196號至198號2幢大廈昨終於解封,居民回家收拾僅餘物品,部分高層單位雖未被大火嚴重摧

毀,但租戶全部均已退租,紛紛搬出,並搬走傢具如冰櫃、木櫃等。警方表示,昨日2幢大廈共有55戶住客返回單位執拾,其餘23個單位則未能聯絡所屬住客。

### 10業主拒收「爛樓」

由於該2幢大廈不少單位損毀嚴重,租客紛紛退租,令業主頓失居所和收入。10多名大廈業主昨日於花園街示威,指食環署管理花園街排檔不善,發生火警令他們損失慘重,又指政府強迫他們接收「爛樓」,故拒絕登記返回單位,拒絕收樓。

業主陳先生表示,大火令單位基本設施盡毀,維修費最少10多萬元,難以負擔,故認為當局應先把單位還原才交還業主,如將水電渠接駁入屋,復修防火門、鐵閘及窗門。有地舖業主表示,火警後租戶不能做生意,沒

有交租,而保險公司亦拒絕續保,找其他保險公司投保亦被拒,故難以租出商舖。畢業主要求與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對話,希望政府回應訴求。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郭黃穎琦回應指,當局一直與業主聯絡,已回應他們的訴求,動用社團和熱心人士捐助的240萬元,如廣東社團聯會等,修復公用設施,如大廈電力裝置、梯間批盪、鬆漆及照明系統,並加設防火門。她表示,稍後會在業主同意下,為他們安裝符合防火標準的大門及修復外牆。

郭黃穎琦指出,單位內部的裝修要由業主自行處理,若業主遇有財政困難,可申請房協及市建局的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她又稱,警方仍在調查起火原因,若個別業主希望索償,他們應自行尋求法律意見,若是向政府索償,會交由律政司處理。

## 黃正順先生治喪委員會

主任：林樹哲

副主任：丁瑞金

委員：陳勇生 楊慶堅 洪瑞祥 林再發 葉立三 林長榮 劉冠章 陳進寶 洪金火 吳雅玲 呂梓煌 洪益良

委員：李德茂 陳小鋼 王亞明 曾文章 陳國璋 林曉丹 黃仕陽 葉良炳 陳清榮 張華閩 李金聰 傅子伍

委員：劉秀麗 洪朝南 余保國 柯少傑 李再來 呂斌 呂錦堦 葉少鳴 梁仲權 洪培慶 吳海峰 梁德欽

委員：呂孫哲 呂良梓 吳瓊林 洪成濱 黃琪華 李衍煌 陳景平 梁少保 陳慶林 黃劍成 黃仕群 呂智敏

黃福勝 (排名不分先後)

治喪處：香港 殯儀館

通訊處：香港 南安公會

香港南安詩山同鄉會

地址：香港銅鑼灣謝斐道四五六—四五八號拔萃商業大廈四樓

電話：二八九一〇一六〇 傳真：二五七五〇二九

地址：香港上環文咸西街六四—六六號永順大廈六字樓全層

電話：二五一七七九二八 傳真：二五一七七九七八

啟

## 先夫 黃公正順府君 訃告

公曆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廿六日 農曆辛卯年十一月初二日 凌晨二時半壽終養和醫院

積閱享壽七十八歲 遺體於公曆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廿五日 上午奉移北角香港殯儀館地下壽山堂治喪謹擇

於公曆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廿六日 上午八時舉行大殮儀式

隨即出殯奉柩歌連臣角火化 哀此訃

妻 洪秀芬

孝男 建偉 建軍 建輝 建榮 建強 建德 建祥 建興 建發 建盛 建泰 建和 建平 建安 建康 建強 建德 建祥 建興 建發 建盛 建泰 建和 建平 建安 建康

胞兄 正泉 弟媳 陳雪琴

胞弟 正體 弟媳 陳錦枝

胞姐 梅蓮

孫女 文寬 孫女 文娜 孫女 文佩 孫女 文芝

親屬繁衍 恕未盡錄

治喪處：香港殯儀館

地址：銅鑼灣英皇道六百七十九號

電話：二五六一五二二六—一八

泣告

因病醫治無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廿六日凌晨二時半壽終養和醫院,積閱享壽七十八歲。

黃正順先生一生熱愛祖國,熱愛家鄉,為祖國桑梓的教育事業、慈善公益事業嘔心瀝血,鞠躬盡瘁,傾注著真摯的耿耿情懷。他樂善好施,無私奉獻而淡薄名利,在人生旅途上嚴以律己,謙遜、勤奮、儉樸。高風亮節,德高望重,深受敬仰。他錚錚的民族情操和剛正不阿的風範,永遠是我們學習的楷模,我們永遠懷念他。

對於正順先生的逝世,桑梓鄉親和各界人士深感痛惜。為了表達我們的哀思和悼念黃正順先生,謹定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五日(星期日)晚上八時,在香港殯儀館地下壽山堂舉行公祭儀式。期望同鄉和各界友好屆時撥冗參加公祭,以表哀思。

福建省南安市原政協委員 福建省南安市榮譽市民 香港南安公會 永遠名譽會長 黃正順先生 香港南安詩山同鄉會永遠名譽會長 黃欲水基金會 創辦人